



TATUNG SMART MANOR

大同莊園

第五屆第一次區分所有權人會議

【提案單】

提案人	戶別 : 棟 號 樓
	姓名 : 聯絡電話 :
提案說明	一、 案由 :
	二、 說明:(請具體說明提案緣由)
	三、 建議方案: (請提出至少一個解決方案)
備註	一、 提案單請務必於 113 年 6 月 23 日(星期日)下午 15:00 時前填妥，提交至社區管理中心彙整，逾期仍可在區權會議中，以臨時動議提出。 二、 本屆管理委員會將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36 條及相關規定持續辦理。 三、 社區管理中心將保存議題提案單，並得供住戶查閱。 四、 本提案單可重複影印使用。